

95 年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出席董事、監察人均無不同意見。

1. 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自九十四年十月一日起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第四季)止，轉換為普通股數額共 11,926,376 股，其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五年一月六日。
2. 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贖回權，於 95 年 03 月 27 日終止上櫃買賣，
3. 通過本公司台南分公司撤銷投資及撤銷分公司登記。
4. 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決算表冊。
5. 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通過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8. 通過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次修正。
9. 通過選舉董監事案，擬選舉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
10.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1. 通過召開九十五年股東常會，時間九十五年六月九日，地點: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
12. 通過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3. 通過修正「背書保證辦法」。
14. 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5. 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經會計師查核後及合併財務報表。
16. 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財務季報表。
17. 通過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18.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9. 通過本公司九十三年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完工說明
20. 通過本公司將於俄羅斯莫斯科設立辦事處
21. 通過選舉本公司董事長郭重松，副董事長李焱盛。
22. 通過委任楊瑞祥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23. 通過本公司因於配股或配息基準日前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轉讓買回本公司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對股東配股或配息率因此有所變動，擬重新訂定配股、息率，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222,237,716 元，每壹仟股配發 1,370 元(元以下捨去)，配息係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股利，統由圓剛職工福利委員會承受之。盈餘轉增資 206,457,690 元(股東紅利轉增資 162,217,310 元及員工紅轉增資 44,240,380 元)，發行新股 20,645,769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按配股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數，每壹仟股配發盈餘轉增資股票股利 100 股，(即每壹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併讓，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登記，未如期辦理者，一律按票面值折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承購之。
24. 通過於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股票股數共 3,000,000 股，買回目的為轉讓股份與員工，買回期間為民國 95 年 07 月 20 日起至 95 年 09 月 19 日止，買回區間價格每股單價在新台幣 22.05 元至 39.38 元之間，惟如買回價格低於下限時，本公司仍繼續執行買回決策。

25.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予子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UK) Ltd. 金額為美金四十四萬六千元整。期限自 95 年 09 月 30 日—95 年 09 月 29 日，利率 6%。
26.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7.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28. 通過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29.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後財務季報表。
30. 通過本公司「第九次買回股份」訂定認股基準日及員工得認購股數。
31. 通過本公司短期資金融通予子公司圓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金額為新台幣三千萬元整，期限一日，利率 2%，收取利息金額 NTD1,644 元。
32. 通過本公司為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自九十五年度起將原簽證會計師林文欽會計師及盧啟昌會計師，更換為余鴻賓會計師及盧啟昌會計師。
33. 通過撤銷子公司圓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案。
34. 通過九十六年度稽核計畫。